吳園周易解

附錄

二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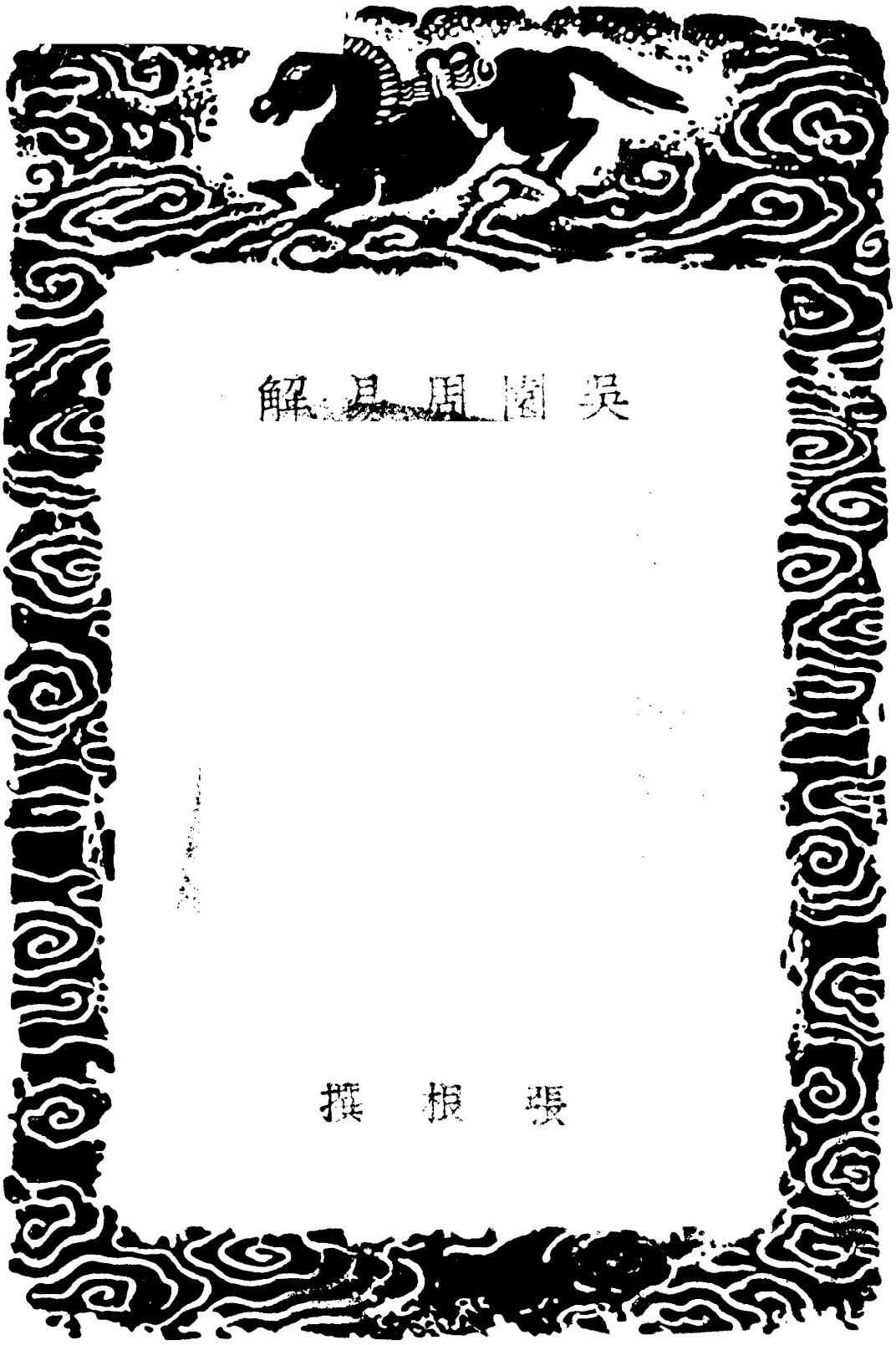

吳園周易解

張根撰

吳園周易解卷五

下經 夬 姤 萃 升 困 井 革 鼎 震 艮 漸 歸妹

䷪ 乾下兌上

夬揚于王庭孚號有厲告自邑不利卽戎利有攸往

彖曰夬決也剛決柔也健而說決而和

如是而後可以无悔咎

揚于王庭柔乘五剛也

必勝于外

孚號有厲其危乃光也告自邑不利卽戎所尙乃窮也

不爲已甚

利有攸往剛長乃終也

除惡務盡

象曰澤上于天夬君子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忌

澤上于天。其勢必決。君子法之。是以施祿及下。而忌居德焉。

初九。壯于前趾。往不勝爲咎。

象曰。不勝而往咎也。

欲速之患。又云。欲速不量之弊。

九二。惕號。莫夜有戎。勿恤。

象曰。有戎勿恤。得中道也。

在我无歉。

九三。壯于頄。有凶。君子夬夬。獨行遇雨。若濡有慍。无咎。

決小人之道。不惡而嚴。壯于頄。所以凶也。君子反之。是以免也。

象曰。君子夬夬。終无咎也。

九四。臀无膚。其行次且。牽羊悔亡。聞言不信。

象曰。其行次且。位不當也。聞言不信。聰不明也。

外卦受決者也。據其非位。自宜遠引。庶可以免。而剛戾不信。其危可知。

九五。莧陸夬夬。中行无咎。

象曰。中行无咎。中未光也。

中猶未光。況不中乎。人君而讎匹夫。其誰不懼。

上六。无號。終有凶。

象曰。无號之凶。終不可長也。

勢必至是。惟中道乃免。以佞悅偷免于一時。終必見討。觀上爻之義。則夫夫之道未易可知。

三三 巽下乾上

姤。女壯。勿用取女。

彖曰。姤。遇也。柔遇剛也。

臣遇君之象。

勿用取女。不可與長也。

堅冰之戒。

天地相遇。品物咸章也。剛遇中正。天下大行也。

伊呂之事。

姤之時義大矣哉。

非大人不足以大有爲也。

象曰。天下有風。姤。后以施命誥四方。

萬姓悅服之謂。

初六。繫于金柅。貞吉。有攸往。見凶。羸豕孚蹢躅。

此所以勿用取女。必不得已。惟剛以制之乃可。蓋女子小人。在所馭之如何。尤當謹之于始也。又解云。當辨之于早。

象曰。繫于金柅。柔道牽也。

九二。包有魚。无咎。不利賓。

四在外。故曰賓。

象曰。包有魚。義不及賓也。

此非推賢讓能之事。

九三。臀无膚。其行次且。厲。无大咎。

象曰。其行次且。行未牽也。

雖過剛不中。而无所偏也。

九四。包无魚。起凶。

象曰。无魚之凶。遠民也。

據非其位。安得民乎。

九五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

象曰。九五含章中正也。有隕自天。志不舍命也。

詩以杞喻賢。以言包瓜非所遇也。能含其章。遵養也。志不舍命者。憂在天下之謂。天降之福。不亦宜乎。

上九。姤其角。吝。无咎。

象曰。姤其角。上窮吝也。

姤極斯窮。惟吝可免。

䷬ 坤下兌上

萃。亨。王假有廟。利見大人。亨。利貞。用大牲吉。利有攸往。

彖曰。萃聚也。順以說。剛中而應。故聚也。

順以說而應。非以剛中。則悅非道而已。何由得聚乎。

王假有廟。致孝享也。

合乎祖之謂。

利見大人亨。聚以正也。

聚以正。故亨。

用大牲吉。

可以備禮矣。

利有攸往。順天命也。

平治之時□□。

觀其所萃。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順而之喜。

象曰。澤上于地。萃。

澤上于地。物故萃焉。

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

物極則反故。

初六。有孚不終。乃亂乃萃。若號。一握爲笑。勿恤。往无咎。

萃之初。卒下爭進。三獨无應而比于四。故初疑貳潰亂以萃。至于若號。亦可笑也。三志不在四。故勿恤往无咎也。

象曰。乃亂乃萃。其志亂也。

六二。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

象曰。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終未變也。

方萃之時。上下順說。聚多不正。而二獨待引而往。是以獲吉而无咎。其操守如此。宜見信于人神。而以薄致孝享也。

六三。萃如嗟如。无攸利。往无咎。小吝。

象曰。往无咎。上巽也。

獨无外應。而上六以同患相憂故。〔案〕程朱之說。皆以六三陰柔。進不能求萃于四。退而與二。則二又以中正應五。惟往而從上六。雖非陰陽正應。然以類相從。上亦巽而受之。今玩上六齎咨涕洟之占。與六三嗟如之義合。原本作六四以同患相憂故。不但本卦無六四。卽四與三亦不見有同患意。故改六四爲上六。與上爻能巽于三之註。亦較爲吻合。

九四。大吉无咎。

惟功可以補過。

象曰。大吉无咎。位不當也。

九五。萃有位。无咎。匪孚。元永貞。悔亡。

象曰。萃有位。志未光也。

爲萃之主。有剛健之才。宜大有爲。而下皆容順。己又悅以應之。豈都俞戒敕之義哉。志在保位而已。此其所以未光。而以正中故悔免焉。

上六。齎咨涕洟。无咎。
象曰。齎咨涕洟。未安上也。
　能巽于言。是以免焉。

䷭ 巽下坤上

升。元亨。用見大人。勿恤。南征吉。
彖曰。柔以時升。
　自下升上。必得其時。
巽而順。剛中而應。是以大亨。用見大人勿恤。有慶也。南征吉。志行也。
　南征與南狩同義。
象曰。地中生木。升。君子以順德。積小以高大。
　始乎爲士。終乎爲聖人。君子之升蓋如此。
初六。允升。大吉。
象曰。允升大吉。上合志也。
　巽之體故。
九二。孚乃利用禴。无咎。

象曰。九二之孚。有喜也。

五爲正應故。

九三。升虛邑。

象曰。升虛邑。无所疑也。

湯、武之事。

六四。王用亨于岐山。吉。无咎。

象曰。王用亨于岐山。順事也。

所以爲至德。

六五。貞吉。升階。

象曰。貞吉升階。大得志也。

舜之事。所謂盡善盡美。

上六。冥升。利于不息之貞。

象曰。冥升在上。消不富也。

升而不已。必顛。修身如此。則利莫大焉。

䷮ 坎下兌上

困。亨。貞。大人吉。无咎。有言不信。

惟大人能以正而免。況尙口乎。處困之難如此。

彖曰。困。剛揜也。險以說。困而不失其所亨。其唯君子乎。貞大人吉。以剛中也。有言不信。尙口乃窮也。

免爲口而在上。故曰尙口。

象曰。澤无水。困。君子以致命遂志。

卷而懷之。

初六。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

象曰。入于幽谷。幽不明也。

處困之初。最在其下。險難方熾。深藏乃免。

九二。困于酒食。朱紱方來。

坎爲赤故。

利用亨祀。征凶。无咎。

象曰。困于酒食。中有慶也。

嘿然以容之時。安可征乎。

六三。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

據非其位。其患如此。

象曰。據于蒺藜。乘剛也。入于其宮。不見其妻。不祥也。

九四。來徐徐。困于金車。吝。有終。

象曰。來徐徐。志在下也。雖不當位。有與也。

志在于民。遲遲其行。

九五。劓刖。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

象曰。劓刖。志未得也。乃徐有說。以中直也。利用祭祀。受福也。

妄里之事。

上六。困于葛藟。于臲卼。曰動悔。有悔。征吉。

象曰。困于葛藟。未當也。動悔有悔。吉行也。

困極則享。亟制則不安。悔則獲吉。

䷯ 巽下坎上

井。改邑不改井。

分定故也。

无喪无得。

所謂天府。

往來井井。

愈有愈多。

汔至亦未繘井。羸其甁。凶。

能爲己而不能爲人。不足貴也。

彖曰。巽乎水而上水。井。井養而不窮也。

所以貴夫勞民勸相。

改邑不改井。乃以剛中也。

惟剛。故萬物莫之能挫。

汔至亦未繘井。未有功也。羸其甁。是以凶也。

井以濟物爲事。

象曰。木上有水。井。君子以勞民勸相。

井以潔而美。性以修而成。

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

象曰。井泥不食。下也。舊井无禽。時舍也。

无所可用故。

九二。井谷射鮒。甕敝漏。

象曰。井谷射鮒。无與也。

所養可知。

九三。井渫不食。爲我心惻。可用汲。王明並受其福。

象曰。井渫不食。行惻也。求王明。受福也。

汲汲皇皇如此。學之爲王者事故也。雖然。惟王明爲可求耳。

六四。井甃。无咎。

象曰。井甃无咎。修井也。

自修而已。安能及人。

九五。井洌。寒泉食。

象曰。寒泉之食。中正也。

泉以寒爲美。以甘爲貴。自古及今。未有非中正而可以養天下者也。

上六。井收勿幕。有孚元吉。

象曰。元吉在上。大成也。

道濟天下之謂。

䷰ 離下兌上

革。巳日乃孚。元亨利貞。悔亡。

彖曰。革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革。如此然後宜革也。巳日乃孚。革而信之。文明以說。大亨以正。革而當。其悔乃亡。兼利天下之謂。當革之不可易如此。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革之時大矣哉。非大人莫之能定。

象曰。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時爲大故、

初九。鞏用黃牛之革。

象曰。鞏用黃牛。不可以有爲也。

革之初。固當徐之。黃牛雖小而堅固。

六二。巳日乃革之。征吉无咎。

周公革商頑民之謂。信而後革故。

象曰。巳日革之。行有嘉也。

中行以率之。

九三。征凶。貞厲。革言三就。有孚。

象曰。革言三就。又何之矣。

下卦受革者也。待之至矣。猶負固怙終。不亦宜乎。

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

象曰。改命之吉。信志也。

革雖不當。志不害民。旋能改之。何疑之有。

九五。大人虎變。未占有孚。

象曰。大人虎變。其文炳也。

所謂作而萬物覩。

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面。征凶。居貞吉。

象曰君子豹變其文蔚也小人革面順以從君也
有其德而无其位故止于革面苟强欲改作以服之適增咎而已

䷱ 巽下離上

鼎元吉亨
彖曰鼎象也
象之備莫如鼎
以木巽火亨飪也聖人亨以享上帝而大亨以養聖賢
養聖賢以及萬民是所以享上帝大亨者欲其无方之義也
巽而耳目聰明
養賢之效
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是以元亨
象曰木上有火鼎君子以正位凝命
正與正位居體之義同凝與庶績其凝之凝同位與周公位冢宰之位同命與說命總百官之命同能正位然後能凝命此之謂大臣之任若顛趾折足之類俱非所謂正位若方雨虧覆公餗之類俱非所謂凝命正位凝命其惟六五上九乎

初六。鼎顛趾。利出否。得妾以其子。无咎。

象曰。鼎顛趾。未悖也。利出否。以從貴也。

轉敗爲功之謂。

九二。鼎有實。我仇有疾。不我能即。吉。

象曰。鼎有實。愼所之也。

待時之謂。

我仇有疾。終无尤也。

九三。鼎耳革。其行塞。雉膏不食。方雨虧悔。終吉。

象曰。鼎耳革。失其義也。

過剛不中。故有耳革之象焉。耳革故行塞。行塞故雖雉膏溢。而不能救。初已出否故也。方雨溢象也。與羣異矣。故曰虧而已。悔則有存焉。故終吉也。

九四。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

象曰。覆公餗。信如何也。

據非其位。理之必然。

六五。鼎黃耳金鉉。利貞。

鼎道既成。惟在舉而用之。

象曰。鼎黃耳。中以爲實也。

中以爲實。故非正不應。

上九。鼎玉鉉。大吉。无不利。

象曰。玉鉉在上。剛柔節也。

是之謂大成。

䷲ 震下震上

震亨。震來虩虩。笑言啞啞。震驚百里。不喪匕鬯。

象曰。震亨。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

繼體之主。未有不更憂患而能恐懼者也。未有不恐懼而能有守者也。

震驚百里。驚遠而懼邇也。出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爲祭主也。

居有威。然後出可以守。蓋主器之難如此。

象曰。洊雷震。君子以恐懼修省。

恐懼而不能修省。猶不懼爾。

初九。震來虩虩。後笑言啞啞。吉。

恐懼當在初故。

象曰。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

六二。震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七日得。

象曰。震來厲。乘剛也。

乘剛不能無失。得位不能不復。

六三。震蘇蘇。震行无眚。

象曰。震蘇蘇。位不當也。

雖不當位。而能震斯可免矣。

九四。震遂泥。

象曰。震遂泥。未光也。

不足驚懼遠邇故。

六五。震往來厲。億无喪有事。

象曰。震往來厲。危行也。其事在中。大无喪也。

懼而以中。故雖危无咎。

上六。震索索。視矍矍。征凶。震不于其躬。于其鄰。无咎。婚媾有言。

象曰。震索索。中未得也。雖凶无咎。畏鄰戒也。

失中故凶。得鄰故无咎。婚媾有言。況他乎。

䷳ 艮下艮上

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

得其所止故。

彖曰。艮止也。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靜不失其時。其道光明。

知嘿猶知言故。

艮其止。止其所也。上下敵應。不相與也。

勢力均故。

是以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也。

象曰。兼山艮。君子以思不出其位。

君子无止。其所以止。惟于位爲然。

初六。艮其趾。无咎。利永貞。

象曰。艮其趾。未失正也。

此一卦所喻一身上宜止。下宜動。初在下而止。猶未失正。二則不快于心。三則危矣。至四則无咎。五則

悔亡。六則吉。此所謂時止時行。

六二。艮其腓。不拯其隨。其心不快。

象曰。不拯其隨。未退聽也。

九三。艮其限。列其夤。厲熏心。

象曰。艮其限。危熏心也。

六四。艮其身。无咎。

象曰。艮其身。止諸躬也。

六五。艮其輔。言有序。悔亡。

象曰。艮其輔。以中正也。

上九。敦艮。吉。

象曰。敦艮之吉。以厚終也。

自趾至輔。一身之象。上止下動。乃其常也。今下卦皆止。則趾所以立。苟不失正。猶之可也。腓不能使趾。則不快矣。至于限則又甚焉。限要也。所以限別上下之際。而爲動之主。今一于此。則危厲及之矣。躬也。輔也。止則宜矣。所謂以敦艮。其首乎。記曰。足容重。目容端。口容止。頭容直。觀斯則其義過半矣。

䷳ 艮下巽上

漸。女歸吉。利貞。

臣之進當如此。又不窮所以能漸。

彖曰。漸之進也。女歸吉也。

進銳則退速故。

進得位。往有功也。進以正。可以正邦也。

未有枉己而能正人者。

其位。剛得中也。止而巽。動不窮也。

巽者順民心之謂。又君子之進當如此。

象曰。山上有木。漸。

非一朝之積。

君子以居賢德善俗。

美成在久。

初六。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无咎。

君子之進。小人不利也。

象曰。小子之厲。義无咎也。

六二。鴻漸于磐。飲食衎衎。吉。

羣臣嘉賓之謂。

象曰。飲食衎衎。不素飽也。

九三。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寇。

人臣失節者如之。

象曰。夫征不復。離羣醜也。婦孕不育。失其道也。利用禦寇。順相保也。

六四。鴻漸于木。或得其桷。无咎。

象曰。或得其桷。順以巽也。

鴻、水禽也。棲宿水石之間。而遊于陵陸。至于木。則失其所矣。順以巽。庶可免乎。

六五。鴻漸于陵。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

不枉道以從人者也。異夫持祿養交者矣。

象曰。終莫之勝。吉。得所願也。

上九。鴻漸于陸。其羽可用爲儀。吉。

象曰。其羽可用爲儀。吉。不可亂也。

鴻飛冥冥。乃其最也。而易之所取。在于漸耳。故極于可用爲儀焉。

䷵ 兌下震上

歸妹。征凶。無攸利。

彖曰。歸妹。天地之大義也。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歸妹。人之終始也。少女歸長男。非獲已也。時不可過耳。說以動。所歸妹也。征凶。位不當也。異乎咸之下女矣。無攸利。柔乘剛也。

上僭之謂。

象曰。澤上有雷。歸妹。歸妹之時。

君子以永終知敝。

敝當在于娣姪。又戒在不終。

初九。歸妹以娣。跛能履。征吉。

象曰。歸妹以娣。以恆也。跛能履吉。相承也。

歸妹惟以娣爲可久而吉也。又慍于羣小。何咎之有。

九二。眇能視。利幽人之貞。
象曰。利幽人之貞。未變常也。
　未敢失正配之禮故。
六三。歸妹以須。反歸以娣。
象曰。歸妹以須。未當也。
　說故歸速。二未變故反以娣。
九四。歸妹愆期。遲歸有時。
象曰。愆期之志。有待而行也。
　二五無隙故。
六五。帝乙歸妹。其君之袂。不如其娣之袂良。月幾望。吉。
　歸妹以娣。復以行帝乙。宜其有幾望之寵也。
象曰。帝乙歸妹。不如其娣之袂良也。其位在中。以貴行也。
上六。女承筐无實。士刲羊無血。無攸利。
象曰。上六無實。承虛筐也。
　時過動極。宜其然。

吳園周易解卷六

下經 豐 旅 巽 兌 渙 節 中孚 小過 既濟 未濟

䷶ 離下震上

豐亨王假之勿憂宜日中。

彖曰豐大也明以動故豐。

反乎貢者也。

王假之尙大也。

无此疆爾界之謂。

勿憂宜日中宜照天下也。

大有爲之謂。

日中則昃月盈則食天地盈虛與時消息而況於人乎況于鬼神乎。

當持之有道耳。

象曰雷電皆至豐。

至猶極也。
君子以折獄致刑。
亦猶霜雪之肅殺也。
初九。遇其配主。
所配之主。謂五也。
雖旬无咎。
豐之初故。
往有尚。
多故之時故。
象曰。雖旬无咎。過旬災也。
六二。豐其蔀。日中見斗。往得疑疾。
離在下故。
有孚發若。
有孚發若吉。
不改其明之謂。
象曰。有孚發若。信以發志也。

九三。豐其沛。日中見沫。折其右肱。无咎。

明雖稍愈。然未可大事。剛而不中。是以動而有折肱之象焉。

象曰。豐其沛。不可大事也。折其右肱。終不可用也。

九四。豐其蔀。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

象曰。豐其蔀。位不當也。日中見斗。幽不明也。遇其夷主。吉行也。

夷與岐有夷之行之夷同。五以尊居位故也。故雖不當位而主行焉。

六五。來章有慶譽。吉。

象曰。六五之吉。有慶也。

用晦而明。取于人以爲善者也。

上六。豐其屋。蔀其家。闚其戶。闃其无人。三歲不覿。凶。

象曰。豐其屋。天際翔也。闚其戶。闃其无人。自藏也。

明動皆有極故。

䷷ 艮下離上

旅。小亨。旅貞吉。

彖曰。旅小亨。柔得中乎外而順乎剛。止而麗乎明。是以小亨旅貞吉也

處旅以柔順麗明爲貴。
旅之時義大矣哉。
惟仲尼爲能盡此。
象曰。山上有火。旅。
非其所故。
君子以明愼用刑而不留獄。
親寡故也。
初六。旅瑣瑣。斯其所取災。
象曰。旅瑣瑣。志窮災也。
不能自激昂故。
六二。旅即次。懷其資。得童僕貞。
象曰。得童僕貞。終无尤也。
得處旅之道。然必正乃可以免。
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
象曰。旅焚其次。亦以傷矣。以旅與下。其義喪也。

剛而不中傷矣乎

九四旅于處得其資斧我心不快

象曰旅于處未得位也得其資斧心未快也

雖非其位而麗乎明故

六五射雉一矢亡終以譽命

象曰終以譽命上逮也

此旅而得位者所謂聞其政非有所助而然特其譽上達而已

上九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喪牛于易凶

象曰以旅在上其義焚也喪牛于易終莫之聞也

剛而无應以處乎上其能免乎

三三 巽下巽上

巽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彖曰重巽以申命剛巽乎中正而志行柔皆順乎剛是以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剛巽乎中正而志行是以柔順之而可以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也

象曰隨風巽君子以申命行事

行事不厭丁寧。

初六。進退。利武人之貞。

象曰。進退。志疑也。利武人之貞。志治也。

方事之初。人情猶豫。尤貴乎果斷故。

九二。巽在牀下。用史巫紛若。吉。无咎。

象曰。紛若之吉。得中也。

其巽已甚。君子不貴。

九三。頻巽。吝。

象曰。頻巽之吝。志窮也。

行權之道。安可常哉。

六四。悔亡。田獲三品。

象曰。田獲三品。有功也。

不爭而得之謂。

九五。貞吉。悔亡。无不利。无初有終。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吉。

象曰。九五之吉。位正中也。

戒告丁寧庚之謂矣。

上九。巽在牀下。喪其資斧。貞凶。

象曰。巽在牀下。上窮也。喪其資斧。正乎凶也。

九三之巽已吝。況上九乎。

䷮ 兌下兌上

兌。亨。利貞。

彖曰。兌。說也。剛中而柔外。說以利貞。是以順乎天而應乎人。說以先民。民忘其勞。說以犯難。民忘其死。說之大民勸矣哉。

剛中而柔外。說以利貞。然後可以爲說。不然。則說亦不以道。所謂違道以干百姓之譽耳。何足貴哉。

象曰。麗澤。兌。君子以朋友講習。

天下之所說。莫大于此。所謂說者。惡夫不以道。故六爻皆以剛爲貴也。

初九。和兌。吉。

象曰。和兌之吉。行未疑也。

所謂和而不同。

九二。孚兌。吉。悔亡。

象曰。孚兌之吉。信志也。

以剛中故。

六三。來兌凶。

象曰。來兌之凶。位不當也。

此與佞人來矣之來同。无因而至。佞可知矣。

九四。商兌未寧。介疾有喜。

象曰。九四之喜。有慶也。

糾逖小人而疏之。宜有慶也。

九五。孚于剝。有厲。

象曰。孚于剝。位正當也。

居中履正。而欲惟天下之說已。所謂一言喪邦。不亦危乎。

上六。引兌。

象曰。上六引兌。未光也。

處卦之外。雖異乎來兌。然將順而已。是以未光也。與夫引君以當道異矣。

䷞ 坎下巽上

渙。亨。王假有廟。利涉大川。利貞。

彖曰。渙亨。剛來而不窮。柔得位乎外而上同。

此險難所以散也。

王假有廟。王乃在中也。

不失位故。

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

此之謂濟難。

象曰。風行水上。渙。先王以享于帝立廟。

險難既散。將建國家。郊廟爲先。

初六。用拯馬壯吉。

象曰。初六之吉。順也。

九二。渙奔其机。悔亡。

象曰。渙奔其机。得願也。

六三。渙其躬。无悔。

象曰。渙其躬。志在外也。

坎爲難者。險難既平。卽當見討。能自歸者爲上。故初以先順獲吉。二爲難首。舍九而奔則悔亡。三從難者也。雖不能卽其羣而能脫身自歸。亦可以免。

六四。渙其羣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

光武散赤眉之衆。使各返其家。是也。

象曰。渙其羣元吉。光大也。

九五。渙汗其大號。

與天下更始。

渙王居。无咎。

反正之謂。

象曰。王居无咎。正位也。

上九。渙其血去逖出。无咎。

象曰。渙其血。遠害也。

三三 兌下坎上

節。亨。苦節不可貞。

彖曰。節。亨。剛柔分而剛得中。

所以爲節而亨

苦節不可貞。其道窮也。

已甚之謂。

說以行險。當位以節。中正以通。

惟中正然後可以通天下之志。

天地節而四時成。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

皆以中和爲貴。

象曰。澤上有水。節。

水性散漫故。

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

所謂內節于己。而外節于萬物。德行猶議之。而況其他乎。

初九。不出戶庭。无咎。

象曰。不出戶庭。知通塞也。

外卦受節者也。內卦節物者也。節之初。最處于下。故不出戶庭无咎。至二則失之矣。

九二。不出門庭。凶。

象曰。不出門庭凶。失時極也。

以躁而居內故。況與下乎。

六三。不節若。則嗟若。无咎。

象曰。不節之嗟。又誰咎也。

始息之謂。

六四。安節亨。

象曰。安節之亨。承上道也。

承上道者。受節而无所迕之謂。

九五。甘節吉。往有尙。

象曰。甘節之吉。居位中也。

躬行以率之之謂。

上六。苦節貞凶。悔亡。

物雖不堪。于己寡過。

象曰。苦節貞凶。其道窮也。

不能通變之謂。

中孚。豚魚吉。利涉大川。利貞。

彖曰。中孚。柔在內而剛得中。說而巽。孚乃化邦也。柔在內。故能虛。剛得中。故能執信。說而巽。是以不疑于物焉。其化宜矣。豚魚吉。信及豚魚也。

其他可知。

利涉大川。乘木舟虛也。

中孚似之。

中孚以利貞。乃應乎天也。

變化大興。是謂天德。

象曰。澤上有風。中孚。君子以議獄緩死。

有過无大之謂。

初九。虞吉。有他不燕。

象曰。初九虞吉。志未變也。

九二。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

象曰。其子和之。中心願也。

身不行道。不行于妻子。其子和之。則其信可知矣。雖欲勿用。其可得乎。

六三。得敵。或鼓或罷。或泣或歌。

據非其位。有疑于四。

象曰。或鼓或罷。位不當也。

六四。月幾望。馬匹亡。无咎。

象曰。馬匹亡。絕類上也。

絕類于上一人。此大臣之无朋者也。

九五。有孚攣如。无咎。

中不虛。故未能廣。然无可无不可。故无咎而已。

象曰。有孚攣如。位正當也。

上九。翰音登于天。貞凶。

象曰。翰音登于天。何可長也。

此信不足而急人之知者。異乎在陰之鶴矣。

☶☳ 艮下震上

小過亨利貞可小事不可大事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

權不足故

彖曰小過小者過而亨也

小過可耳非大人所宜

過以利貞與時行也

不可爲常

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剛失位而不中是以不可大事也有飛鳥之象焉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上逆而下順也

同于隨矣

象曰山上有雷小過君子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

君子之過如此而已是過于厚者也故可以知仁

初六飛鳥以凶

應于四故

象曰飛鳥以凶不可如何也

最在下故

六二。過其祖。遇其妣。不及其臣。遇其臣。无咎。

象曰。不及其君。臣不可過也。

相過謂之過。避遠謂之過。小過之時。宜下不宜上。故可過其祖。不可過其君也。

九三。弗過防之。從或戕之。凶。

象曰。從或戕之。凶如何也。

妣之與臣。何可避遠。以得位而在中故。至三則雖過有所不可矣。不獨弗過焉。又當防之。弗防而從之。凶斯及之矣。上六已亢。非所應故也。

九四。无咎。弗過遇之。往厲必戒。勿用永貞。

象曰。弗過遇之。位不當也。往厲必戒。終不可長也。

雖不當位。然以下應于初。故不可過耳。然亦不可久也。

六五。密雲不雨。自我西郊。

雷在山上之象。

公弋取彼在穴。

下面小取。應幾焉。上自應二也。

象曰。密雲不雨。已上也。

上六。弗遇過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

象曰。弗遇過之。已亢也。

已亢矣。雖遇不可。況欲過焉。飛鳥之上。必離于網罟。

䷾ 離下坎上

既濟。亨。小利貞。初吉終亂。

所以貴夫防微。

象曰。既濟亨。小者亨也。利貞。剛柔正而位當也。初吉。柔得中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小者皆亨。則上下儉惰之時。故以利貞終止爲戒。與率作興事同義。

象曰。水在火上。既濟。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

此徵戒无虞之意。

初九。曳其輪。濡其尾。无咎。

象曰。曳其輪。義无咎也。

既濟之初。已如是泥。其久乎。此高宗伐鬼方所以至憊。而九五之禴祭所以吉大來也。

六二。婦喪其茀。勿逐。七日得。

象曰。七日得。以中道也。

居既濟之時。而中道自守。雖見侵于羣枉。必无失矣。

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

象曰。三年克之。憊也。

其憊者。小人好恃其強。出以取勝。而不恤國家之患故。

六四。繻有衣袽。終日戒。

象曰。終日戒。有所疑也。

處坎之下。當如是耳。

九五。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

象曰。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時也。實受其福。吉大來也。

文王之事。

上六。濡其首。厲。

象曰。濡其首。厲。何可久也。

此亦飲酒而濡其首故。謂終止則亂。

䷿ 坎下離上

未濟亨。小狐汔濟。濡其尾。无攸利。

處未濟而不果如此。何利之有。

象曰。未濟亨。柔得中也。

凡得中皆有亨之道焉。

小狐汔濟。未出中也。濡其尾。无攸利。不續終也。雖不當位。剛柔應也。

濟難之道。惟克果斷。乃罔后艱。非柔之所能也。

象曰。火在水上。未濟。君子以愼辨物居方。

蚤正以待之。

初六。濡其尾吝。

象曰。濡其尾。亦不知極也。

此亦曳其輪而濡其尾者也。

九二。曳其輪。貞吉。

曳其輪而已。是以謂之中。

象曰。九二貞吉。中以行正也。

六三。未濟。征凶。利涉大川。

象曰。未濟征凶。位不當也。

象曰。未濟征凶。位不當也。

下卦皆在險。而二獨以中獲吉。初不量力而三不當位。故其患如此也。

九四。貞吉悔亡。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

象曰。貞吉悔亡。志行也。

已出險故。

六五。貞吉无悔。君子之光。有孚吉。

象曰。君子之光。其暉吉也。

集容并包。虛己委任之謂。

上九。有孚于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孚失是。

象曰。飲酒濡首。亦不知節也。

處卦之外。孚于酒以全身可也。濡其首則已甚矣。未濟之終。有既濟之象焉。飲酒可也。濡其首則過也。

吳園周易解卷七

繫辭解上

繫辭有三。有繫一卦之辭。所謂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是也。有繫一爻之辭。所謂繫辭焉以斷吉凶。是故謂之爻是也。有繫易之辭。所謂上下繫是也。蓋聖人既本陰陽而寓吉凶之理于卦爻彖象矣。于是統而繫之。論其所以然。以示天下後世。使知其說而攷之。始于修身。終于復命。始于參天地而成位。終于理天地而成能。以此處上。則帝王天子之德也。以此處下。則元聖、素王之道也。此先聖所以垂教之極致歟。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

天尊地卑。則乾坤之驗可見。

卑高以陳。貴賤位矣。

上下既列。則貴賤之位可明。

動靜有常。剛柔斷矣。

天動地靜。則剛柔之才可識。

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

陰陽既辨。則異同立。異同立。則愛惡形。同者以類聚而相愛。異者以羣分而相惡也。愛惡相攻。吉凶所以生也。

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

陽輕清。故升而爲象。陰重濁。故降而成形。形象分。則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違。此萬物所以生。而變化所以兆也。

是故剛柔相摩。

所以有八卦。

八卦相盪。

所以有六十四卦。

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

此所以有萬物。

乾道成男。坤道成女。

此萬物所以生生不窮。而人事于是乎始也。

乾知大始。

主通其數。父道也。君道也。
坤作成物。
主成其功。母道也。臣道也。
乾以易知。坤以簡能。
付之六子而已。
易則易知。簡則易從。易知則有親。
故不言而人推高焉。
易從則有功。
故不言而人推厚焉。
有親則可久。
物莫離焉。
有功則可大。
物所歸焉。
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
所貴乎易者如此。易道有三下焉者以之成己。中焉者以之成位。上焉者以之成能。成己者。六十四卦

之義也。成位者。乾坤之德也。成能者。大易之道也。引而伸之。成己者。君子事也。成位者。賢人事也。成能者。聖人事也。此言聖人法乾坤成位之事。故稱賢人焉。

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

所謂大人舉禮樂。則天地將爲昭焉。

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

所謂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

此章明聖人本陰陽作易。以寓吉凶之理。而法其道以成位乎其中之事。易之大教。具于此矣。故以爲繫辭之首焉。夫易之爲書。明吉凶而已。吉凶之理。具于六十四卦。而其原皆本于八卦。八卦又本于乾、坤。故學易當自乾坤始。然乾坤無形。不可億度。觀諸天地。乃可概見。蓋乾、陽物也。統天者也。坤、陰物也。統地者也。觀天尊地卑。則乾坤上下之體定矣。卑高以陳。則乾坤貴賤之位見矣。天動地靜。則乾坤剛柔之材審矣。

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

惟因象設卦。故觀象繫辭。

剛柔相推而生變化。

此六十四卦所以殊用。而吉凶各不同也。

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憂虞之象也。變化者，進退之象也。剛柔者，晝夜之象也。

晝宜進，夜宜退，能憂則常得之，無虞則常失之矣。

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

因陰陽之理以寓人事，是天地之道而人法之也。

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

大象也。

所樂而玩者，爻之辭也。

小象也。

是故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

攷之于卦。

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

決之于蓍。

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此聖人法六十四卦以修身應物之事。故曰君子而已。吉則行之，凶則違之，何不利之有。

此章明聖人既設卦矣，然後觀其象而繫之辭，以明吉凶，以教天下，後世使人法之，可以無大過。是故

有大象之辭。卦辭是也。泰之小往大來吉亨之類是已。有小象之辭。爻辭是也。拔茅彙征吉之類是已。二象之辭。雖不相同。皆因剛柔之變而已。剛柔相推而變化生。變化生則利害形。利害形則吉凶著。其在人。則語默進退之象。故聖人寓以得失悔吝之旨焉。君子能居而安之。樂而玩之。因時應變。行其吉而違其凶。何不利之有。

彖者。言乎象者也。爻者。言乎變者也。

于彖言象。則知爻者小象也。于爻言變。則知象者大象也。

吉凶者。言乎其失得也。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

吉凶悔吝生乎動。特有小大耳。

无咎者。善補過也。

本有過而能補。所以免咎。

是故列貴賤者存乎位。齊小大者存乎卦。

位不過六爻。卦不過陰陽。而吉凶所以不同者。惟其卦之義別耳。卦名定。然後小大可見。爻彖可命。

辨吉凶者存乎辭。

此彖爻之不可窮也。非辭則情不可見。

憂悔吝者存乎介。

欲无悔咎者。當辨之于早也。

震无咎者存乎悔。

易之爲教。莫大于此。悔則動而轉禍爲福矣。

是故卦有小大。辭有險易。

惟其取象如何耳。取象不同。言大則易。言小則險。

辭也者。各指其所之。

此无事之時。所以當玩其辭。然後有事之時。能惟變所適。

此章全明繫辭之意。學者不可不委曲盡心焉。毋以一端而取也。

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

此聖人體易以成能之事。所謂因陰陽以統天地也。

仰以觀于天文。

日月是也。

俯以察于地理。

山川是也。

是故知幽明之故。

觀日月之象。則天明可知。察山川之形。則地幽可見。

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

始于震。終于艮。則始終之說可知。始于復而萬物生。終于剝而萬物死。則死生之說可知。

精氣爲物。游魂爲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

生生死死。往來乎天地之間耳。精氣之聚而爲生。散而爲死。則知鬼神之情狀。亦與人同而已。

與天地相似。故不違。

觀于易而知二者。則與天地相似矣。故莫之或違。

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不過。

與天地相似。則知周乎萬物矣。故能以其道濟天下而莫之或過。

旁行而不流。

不過者經也。旁行者權也。

樂天知命。故不憂。

順天之數故。

安土敦乎仁。故能愛。

體地之德故。

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

若然者。非特不違而已。又有以裁成其道。

曲成萬物而不遺。

非特不過而已。又有以輔相其宜。

通乎晝夜之道而知。

惟其能裁成輔相。故不違消息進退之理。此其所以无違過也。

故神无方而易无體。

變化不測。故曰无方。數所不及者。體而用之。故曰无體。

一陰一陽之謂道。

體而用之。寓于卦象者也。有所存焉。此易之所以爲體。而萬物之本也。

繼之者善也。

功用益顯。四德是已。

成之者性也。

人皆具是。惟君子爲能默而該之。

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矣。

此易所以不得不興而聖人所以不得不作也。

顯諸仁藏諸用。

所以列于卦故曰顯所以寓于蓍故曰藏。

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

與民同患之道盡矣。

盛德大業至矣哉。

內外兼進之謂。

富有之謂大業。

廣大悉備之謂。

日新之謂盛德。

萬世無弊之謂。

生生之謂易。

變化无窮之謂。

成象之謂乾。

凡所以造始者皆乾之道。

效法之謂坤

凡所以成終者皆坤之道。

極數知來之謂占

通天下之性是也。

通變之謂事。

成天下之務是也。

陰陽不測之謂神。

凡不疾而速不行而至使民由之而不知者是也聖人體此以治天下則天下治帝王之能事畢矣。

夫易廣矣大矣以言乎遠則不禦

極乎形氣之表。

以言乎邇則靜而正。

默而該之。

以言乎天地之間則備矣。

所以有廣大之號。

夫乾其靜也專。

無所待也。其動也直。無所屈也。是以大生焉。无所不覆。大坤。其靜也翕。聖斂之謂。其動也闢。敷施之謂。是以廣生焉。无所不載。廣大配天地。變通配四時。陰陽之義配日月。易簡之善配至德。

聖人之德如此。能廣大則可以配天地。能變通則可以配四時。能顯晦則可以配日月。能易簡則可以配乾坤之至德。廣大者易之道也。變通者易之用也。陰陽之義易之行也。易簡之善易之德也。此皆成位之事。

子曰易其至矣乎
不可以有加矣
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業也
聖人體易而法天地之大故德崇而業廣極高明而道中庸之謂
知崇
北方之物也
禮卑
南方之物也
崇效天卑法地
崇效天故德言崇卑法地故業言廣
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矣
由而不知之耳
成性存存道義之門
惟聖人爲能成其性而存之惟能成性故能存其所存能存其所存故道義之所自出也道天也故德以之崇義人也故業以之廣知夫天之所爲則知人之所爲至矣故聖人重禮治

此章言聖人立爻象之教不可違如此。學者當擬之而言。議之而動。則可以成變化之道。无施不可也。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

八卦是也。

象其物宜。

六十四卦是也。

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

象言其體。非極深不足以知之。爻言其用。非研幾不足以知之。典禮者。治人之具也。

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惡也。

故當擬之而後言。

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

故當議之而後動。

擬之而後言。

象有定體。故言擬。

議之而後動。

爻主通變。故言議。

擬議以成其變化。

神而明之之謂。

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

道行乎妻子。則无所往而不行矣。

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況其邇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況其邇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之發。榮辱之主也。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愼乎。

此所以貴乎擬議。五十而學易。可以无大過如此。

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子曰。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同心之言。其臭如蘭。

此又明言行不必同也。惟其當而已矣。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愼之至也。夫茅之爲物薄。而用可重也。愼斯術也以往。其无所失矣。

此又明愼則寡過之義。故曰以約失之者鮮矣。

勞謙。君子有終吉。

謙之利如此。可不務乎。

子曰。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語以其功下人者也。德言盛。禮言恭。謙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

此又明寡過之義。不特以愼爲美。又以謙爲貴。

亢龍有悔。

亢之害如此。可不戒乎。

子曰。貴而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无輔。是以動而有悔也。

此不謙之咎。

不出戶庭。无咎。

藉用白茅。愼以往也。不出戶庭。愼以居也。

子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爲階。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愼密而不出也。

此又明寡過之義。不獨以謙爲貴。又當以不密爲戒。

子曰。作易者其知盜乎。易曰。負且乘。致寇至。負也者。小人之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盜思奪之矣。上慢下暴。盜思伐之矣。慢藏誨盜。冶容誨淫。易曰。負且乘。致寇至。盜之招也。

此又明寡過之義。當以任重爲終。故曰仁以爲己任。不亦重乎。

知此則可以保天下國家矣。聖人雖立象以盡意。而意有不可以言盡。故繫辭焉以盡其言。而言又有

不可以窮。故卦爻之辭。亦舉其大略耳。觸類而長之。然後易之道明。故聖人舉是數爻而廣喻之以爲教。使學者知其旨。而期予自得也。如鳴鶴在陰。其子和之。象以爲中心願焉。而繫辭乃推言行之動天地。與人先號咷而後笑。象以爲中直爾。而繫辭乃有出處語默。斷金如蘭之義。故所貴乎觸類而長之者如此。學易者不可不知也。子夏問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爲絢兮。而子曰繪事後素。固已出于詩人之意外矣。子夏又云禮後乎。又出于仲尼之意外。故曰起予者商也。始可與言詩已矣。蓋六經俱然。不獨詩也。而易象尤重。此聖人所以至于韋編三絕。而不知老之將至也。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

（案）朱子語類云。自大衍之數五十。至再扐而後掛。便接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至可與祐神矣。爲一節。是論大衍之數。自天一至地十。却連天數五至而行鬼神也。爲一節。是論河圖五十五之數。今其文同而次序差錯。不相連接。外誤甚明。是朱子之時。節次已錯。今此本天一至地十至地十二十字。移在第十章首。而天數五至而行鬼神也四十四字。移在再扐而後掛之下。即朱子所見外誤之本也。

聖人既爲卦爻以示教。而卦可以藏往。而不可以知來。爻有變動。學者莫知所適。故作爲大衍之法。質諸神明以求之。使天下後世有攷焉。四時、十二月、二十四氣與閏。是爲一歲。天地之功成。而萬物之理備矣。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數其此矣。而著之數適合焉。是謂神物。故取而用之。

分而爲二以象兩。

陰陽。
掛一以象三。
沖氣。
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于扐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扐而後掛。
言再扐而後掛。則未扐不掛可知。言掛而後言揲。則掛亦揲可知。凡分揲无常數。惟意所欲。質諸鬼神之義也。蓋分而爲二。先揲其左。後揲其右。皆扐其餘數。謹其奇耦。然後掛。而又四揲三觀其餘。以定陰陽焉。三者皆奇。爲老陽。皆耦。爲老陰。一奇。爲少陽。一耦。爲少陰。凡三揲而成六爻。是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每卦每爻必具三才之義也。故曰萬物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爲和。此不易之理也。後世以三金易之。蓋得其遺法。
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
五行之所以生成也。
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
故乾坤之策取焉。
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
參天之數。

坤之策。百四十有四。
兩地之數。
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
乾坤之策。乾坤一爻共六十策。此一候之數也。故三百六十日而七十二候具焉。
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
大衍之數所以五十也。
是故四營而成易。
陰陽體也。
十有八變而成卦。
陰陽之氣全。
八卦而小成。
四時具矣。
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
萬物之義備焉。
天下之能事畢矣。

體常盡交。無所不過之謂。顯道。

所謂顯諸仁。神德行。

所謂藏諸用。是故可與酬酢。可與祐神矣。

所謂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

大衍之數。一歲之數也。天地之數。五行之數也。五行運于天地之間。五歲而小成。故五日爲一候。三候而爲氣。二氣而爲月。三氣而爲節。二節而爲時。四時八節十二月二十四氣。凡七十二候三百六十日而歲功成。乾、坤之策。具于此矣。故欲求乾、坤之策以合大衍之數。當自五位始。所謂五位者。有相得之位。有相合之位。其相得也。分而爲十日。其相合也。分而爲十二辰。故天一與地二相得而爲甲乙。天三與地四相得而爲丙丁。天五與地六相得而爲戊己。天七與地八相得而爲庚辛。天九與地十相得而爲壬癸。此屬乎天者也。其相合也。天一生水于亥子。而地六成之。地二生火于巳午。而天七成之。天三生木于寅卯。而地八成之。地四生金于申酉。而天九成之。天五生土于辰戌丑未。而地十成之。此屬乎地者也。天道常動。故十日運乎上。地道常靜。故十二辰定乎下。天地相合。而後萬物生于甲子。而終于

癸亥凡六十日而一周是謂之策此五日所以爲一候而五歲所以爲小成故曰天六地五數之常也水木生屬乎天是謂參天合其生成之數凡六六六三十六故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火金屬乎地是謂兩地合其生成之數凡四四六二十四故坤之策一百四十有四合乾坤之策三百有六十是爲一歲而萬物所以終始可見矣變化之所以成鬼神之所以行可知矣

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爲乎易有聖人之道四焉

濟世之具

以言者尚其辭

謂繫辭

以動者尚其變

謂爻

以制器者尚其象

謂卦

以卜筮者尚其占

謂大衍

是以君子將有爲也將有行也問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嚮无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

孰能與于此。

此卜筮所以當之。

參伍以變。

謂九六。

錯綜其數。

謂六爻。

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

謂八卦。

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

謂六十四卦。

非天下之至變。其孰能與于此。

此制器所以當之。

易无思也。无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于此。

此言動者所以當之。

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

此之謂至變。

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

此之謂至神。

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

此章明易之爲教。有聖人之道四焉。據上諸事。是亦聖人所以應世之迹而已。以言者尚其辭。以動者尚其變。至神之事也。以制器者尚其象。至變之事也。以卜筮者尚其占。至精之事也。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遂知來物。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遂成天下之文。定天下之象。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遂通天下之故。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

（案）漢書律曆志。引天一至地十二十字。與天數五至而行鬼神也四十四字相連。則班固時。此簡猶未錯也。朱子本義云。此簡本在第十章之首。則已舛誤矣。此本亦仍錯簡之舊。

此重言卦蓍之妙用。

子曰。夫易何爲者也。夫易。開物成務。

陽以開之。陰以成之。

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

不離五行之數。

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斷天下之疑。

萬物莫能逃數故也。謂明卦爻之辭。所以辨吉凶者也。

是故蓍之德圓而神。

蓍之知來。故曰圓通變。故曰神。

卦之德方以知。

卦有定體。故曰方。預言禍福。故曰知。

六爻之義易以貢。

觀其動爻以斷吉凶。

聖人以此洗心。退藏于密。吉凶與民同患。

既有以藏往。又有以洗心退藏。待其來則應之。

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其孰能與于此哉。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

有以研萬物之理。然後有以藏往。有以窮萬物之數。然後有以知來。可以通天下之志。定天下之業。斷天下之疑。使天下萬世服從聽順。而不知所以然。是以謂之神武而不殺者也。

是以明于天之道。而察于民之故。是興神物。以前民用。

明于天之道。故有以興神物。察于民之故。故有以前民用。

聖人以此齊戒以神明其德夫。

齊戒者。將與民同患故也。神明其德。顯仁藏用之謂也。蓍卦既設。則天下之故无不知。雖千萬世之後。吉凶无不著。非神而何。

是故闔戶謂之坤。闢戶謂之乾。

言萬物所以出入也。

一闔一闢謂之變。往來不窮謂之通。

此論卦之德。言萬物所以始終也。

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制而用之謂之法。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

此論蓍之德。陰陽各二。老少各二。

是故易有太極。

所謂太初。

是生兩儀。

一奇一耦。

兩儀生四象。

此乾坤所以三畫而後成卦。

四象生八卦。

八方之義所以設。

八卦定吉凶。

愛惡自此始。

吉凶生大業。

人道自此成。

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

是以聖人效之而立卦。

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

是以聖人象之而立象。

崇高莫大乎富貴。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爲天下利。莫大乎聖人。

通而變之。使民不倦。必得崇高備物之事。

探賾索隱鉤深致遠。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

所以有繫辭。

天地變化。聖人效之。
所以有爻。
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
所以有象。
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
所以有卦。
易有四象。所以示也。
奇耦之畫。一也。八卦二也。六十四卦三也。三百八十四爻四也。
繫辭焉所以告也。
觀陰陽之形象。而繫卦爻之辭。以明吉凶。使天下後世。或動或靜。可以免于大過。非以告而何。
定之以吉凶。所以斷也。
定之以吉凶。吉凶生大業之謂。所以斷也。以斷天下之疑之謂。
易曰。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子曰。祐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
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此章通言立卦之因。

子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之意。其不可見乎。子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僞。繫辭焉以盡其言。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舞之以盡神。

變而通之者。若黃帝堯舜設法立制之謂。鼓之舞之者。若黃帝堯舜使民由之而不知之謂。作易之旨。至于是而極矣。非聖人孰能與此。故終之曰。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苟不能然。欲舉而措之天下之民。不可得也。

乾坤其易之縕邪。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毀。則无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是故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化而裁之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是故夫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極天下之賾者存乎卦。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

此章統明立象之意。

吳園周易解卷八

繫辭解下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
六十四象皆出于八卦。
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
三百八十四爻皆出于六位。
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
陰陽之象盡于此。
繫辭焉而命之。動在其中矣。
天下之事具于此矣。
吉凶悔吝者。生乎動者也。
此聖人所以憂患而設教。
剛柔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趣時者也。

立本以守常。趣時以適變。

吉凶者。貞勝者也。

禍福倚伏。守正者勝。

天地之道。貞觀者也。日月之道。貞明者也。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

貞者固也。天地以貞而能明。天下之動。以一而能勝。一于善則吉。一于惡則凶。惟其所貞而已矣。

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坤。隤然示人簡矣。

確然隤然。皆貞固之謂。易簡之道。常不失也。

爻也者。效此者也。象也者。像此者也。

天地易簡。自然之理也。

爻象動乎內。吉凶見乎外。

可不貞乎。

功業見乎變。

所謂吉凶生大業。舉而措之之謂。

聖人之情見乎辭。

愛人治物之意。

天地之大德曰生。
聖人繼天地而爲民之父母。如此而已。
聖人之大寶曰位。
行道之具。
何以守位曰仁。
愛人爲本。
何以聚人曰財。
養人之具。
理財正辭禁民爲非曰義。
已養然後可教。教之然後可治。是以歷世聖人。所以通變盡神。无非生民之道而已。
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于天。俯則觀法于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
地、植物也。
近取諸身。遠取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
通神明之德。八卦是也。類萬物之情。六十四卦是也。
作結繩而爲罔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

蓋有中虛之象焉。

包犧氏沒。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

益民莫大于食。

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

頤中有物之象。

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

所謂通變之謂事。鼓之舞之以盡神。至于黃帝堯舜而其法成矣。

刳木爲舟。剡木爲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

乘木之象。

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

隨物之宜而施之。

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

思患而豫防之。

斷木爲杵。掘地爲臼。臼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

震長爲木爲石之象。

弦木爲弧。剡木爲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

火動而上。澤動而下之象。此數事。皆先聖所作。皆通變之謂事之謂。

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

壯之大者。莫大乎宮室之麗。

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无數。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

喪過乎哀。

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

揚于王庭。孰大于是。自宮室棺槨書契以下。皆巧者述之之謂。故但言後世聖人而已。

是故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

此制器者以一取之。而其文无不一也。

象者。材也。

言其一卦之材。

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

制器者尚象。則取像而已。未盡變通之理。若夫明天下之動而言其吉凶。非爻不可。

陽卦多陰。陰卦多陽。其故何也。陽卦奇。陰卦耦。兩儀爲主。其德行何也。陽一君而二民。君子之道也。順故也。陰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也。逆故也。

易曰。憧憧往來。朋從爾思。子曰。天下何思何慮。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何慮。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來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往者屈也。來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尺蠖之屈。以求信也。龍蛇之蟄。以存身也。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利用安身。以崇德也。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窮神知化。德之盛也。

一往一來。一屈一伸。此天地萬物之理。而道之所以冒天下者。如此而已。何容私于其間哉。而憧憧然耶。

易曰。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子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既辱且危。死期將至。妻其可得見邪。

非可成之事而勞之。則徒敗其名焉。非可據之物而據之。則徒喪其身耳。名敗而身喪。妻猶不可見。況

他人乎

易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子曰隼者禽也弓矢者器也射之者人也君子藏器于身待時而動何不利之有動而不括是以出而有獲語成器而動者也

天下无難事人自不爲耳使其規模先定而後爲之有所不發發无不中矣射隼之難先審其括尙猶可獲況其下者乎

子曰小人不恥不仁不畏不義不見利不勸不威不懲小懲而大誡此小人之福也易曰屨校滅趾无咎此之謂也

利則勸之威則止之小人之福也惡積而身滅罪大而已喪小人之禍也不能防患于至微而僥福于已顯人之視已如見其肺肝然又焉能逃罪哉

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小人以小善爲无益而弗爲也以小惡爲无傷而弗去也故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易曰何校滅耳凶子曰危者安其位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亂者有其治者也是故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亂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易曰其亡其亡繫于苞桑

制治于未亂保邦于未危

子曰德薄而位尊知小而謀大力小而任重鮮不及矣易曰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言不勝其任也

苟非其人道不虛行小人之不可大受如此

子曰知幾其神乎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其知幾乎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介于石焉寧用終日斷可識矣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萬夫之望非神不足以知幾非介不足以斷幾知而能斷惟天下之至聖爲能如此

子曰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也易曰不遠復无祗悔元吉

先幾而作者謂之聖後幾而改者謂之賢見幾而改則與夫遠祗悔者異矣惟顏子近之茲所以其殆庶幾乎

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易曰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言致一也

一陰一陽之謂道名乾以配坤名男以合女天地之義盡于此矣三人行失其配一人行則一遇其偶乾坤之道無非致一而已

子曰君子安其身而後動易其心而後語定其交而後求君子修此三者故全也危以動則民不與也懼以語則民不應也无交而求則民不與也莫之與則傷之者至矣易曰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

擬之而後言議之而後動擬議先定而終不易其所守惟有恆心者能之

子曰乾坤其易之門邪

萬物所由安也

乾陽物也坤陰物也

此況兩儀。

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

其剛柔有體。故以體天地之撰。其陰陽合德。故以通神明之德。

其稱名也雜而不越。

合德。故其名也雜。有體。故其義不越。

于稽其類。其衰世之意邪。夫易。彰往而察來。而微顯闡幽。

此言爻象也。

開而當名辨物。正言斷辭。則備矣。

此言卦辭也。

其稱名也小。其取類也大。其旨遠。其辭文。其言曲而中。其事肆而隱。因貳以濟民行。以明失得之報。

此章言爻象變化。以示吉凶。因此吉凶之理。而示天下後世。使知吉之可爲。而凶不可爲。以濟民行。以明得失之報。此作易之意也。

易之興也。其于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

憂天下之憂者能之。

是故履。德之基也。

履、禮也。非禮勿履。而爲德之基立矣。

謙、德之柄也。

謙則有所持。

復、德之本也。

克己爲仁之謂。

恆、德之固也。

恆久不已。故物莫能傾焉。

損、德之修也。

遠害。故能自修。

益、德之裕也。

善者進之。故裕。

困、德之辨也。

不辨辨之。

井、德之地也。

性是已。

踐、德之制也.
行權故也.
履和而至.
故以和行.
謙尊而光.
故以制禮.
復小而辨于物.
故以自知.
恆雜而不厭.
故以一德.
損先難而後易.
故以遠害.
益長裕而不設.
故以興利.
困窮而通.

故以寡怨。
井居其所而遷。
故以辨義。
巽稱而隱。
故以行權。
履以和行。
非禮勿履。貴和爲至。
謙以制禮。
稱物平施。是以尊而光。
復以自知。
退藏于密。是以能辨于物。
恆以一德。
立不易方。是以雜而不厭。
損以遠害。
懲忿窒慾。是以先難後易。

益以興利
遷善改過。是以長裕而不設。
困以寡怨。
致命遂志。是以困而不窮。
井以辨義。
往來井井。
巽以行權。
申命行事。
易之爲書也不可遠。
得失之故。
爲道也屢遷。
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未嘗同也。
變動不居。周流六虛。
天地之間。
上下无常。剛柔相易。不可爲典要。唯變所適。

此之謂屢遷。

其出入以度。外內使知懼。又明于憂患與故。

此所以不可遠。

无有師保。如臨父母。

此聖人所以爲善教。

初率其辭而揆其方。既有典常。

雖在下无常。不可爲典要。而卦爻之辭。以斷以告。亦已明矣。

苟非其人。道不虛行。

小人亦不可僥倖。

易之爲書也。原始要終。以爲質也。

始作卦著。終作卦體。著之與體。非易之質而何。

六爻相雜。唯其時物也。

此六爻所以不同。

其初難知。其上易知。本末也。

本明而末得矣。先難後獲之謂。

初辭擬之。卒成之終。

初爻爲一卦之門戶。

若夫雜物撰德。辨是與非。則非其中爻不備。

二與四。三與五之謂。

噫。亦要存亡吉凶。則居可知矣。

此聖人所以斷吉凶者也。

知者觀其彖辭。則思過半矣。

明一卦之材故也。

二與四。同功而異位。其善不同。二多譽。四多懼。近也。柔之爲道不利遠者。其要无咎。其用柔中也。三與五。同功而異位。三多凶。五多功。貴賤之等也。其柔危。其剛勝邪。

此論明夫中爻之義。二四俱陰位。常以柔爲主。三五俱陽位。常以剛爲勝。柔居外卦之下而多懼。剛居內卦之上而多凶。非其柔危其剛勝耶。此亦聖人沈潛剛克。高明柔克之旨。雜物撰德。辨是與非。舍此何以備哉。

易之爲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非它也。三才之道也。

八卦之作。本于陰陽以明人事。然後成卦。卦成而後三才之道具乎其中。故曰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

地道焉。自陰陽言之。天道也。自剛柔言之。地道也。自仁義言之。人道也。道有變動。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雜。故曰文。文不當。故吉凶生焉。

此易因陰陽以明人事。

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

此周易之作。所以異于連山、歸藏也。

是故其辭危。

遜而隱也。

危者使平。易者使傾。

雖畏勿畏。出畏入畏。

其道甚大。百物不廢。

求者皆得焉。

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此之謂易之道也。

其爲教如此。所謂易之道故。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恆易以知險。夫坤、天下之至順也。德行恆簡以知阻。能說諸心。能研諸侯之慮。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是故變化云爲。吉事有祥。象事知器。占事知來。

此言天地健順。猶常知險阻以爲進退。況人可不視治亂以自爲懼乎。是故聖人內研諸心。外研諸慮。而作易以定天下之吉凶。放天下之聖聖。使後世變化云爲者。于此以研治亂吉凶之理。而以明進退焉。

天地設位。聖人成能。人謀鬼謀。百姓與能。八卦以象告。爻彖以情言。剛柔雜居。而吉凶可見矣。變動以利言。吉凶以情遷。是故愛惡相攻而吉凶生。遠近相取而悔吝生。情僞相感而利害生。凡易之情。近而不相得則凶。或害之。悔且吝。將叛者其辭慙。中心疑者其辭枝。吉人之辭寡。躁人之辭多。誣善之人其辭游。失其守者其辭屈。

吳園周易解卷九

說卦傳解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幽贊于神明而生蓍。參天兩地而倚數。觀變于陰陽而立卦。發揮于剛柔而生爻。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窮理盡性以至于命。

聖人作易不起于蓍。所謂幽贊于神明而生蓍者。教天下求易之法耳。以行易之道于天下後世也。既作易而无以行之。則夫後世孰從而師乎。故既作易之成。于是幽贊于神明而生用蓍之法。參天兩地而倚數。其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是也。觀變于陰陽而立卦。十有八變是也。發揮于剛柔而生爻。引而伸之是也。卦爻既明。而吉凶之理可見。和于道而无乖。順乎德而不逆。理于義而不亂。以窮理。以盡性。以至命。無入而不自得。此所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

所謂性者何也。三才之道而已。三才之道。在天則爲陰與陽。天統元氣故也。在地則爲柔與剛。地統元形故也。在人則爲仁與義。人統元識故也。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易之成卦。兆六而成焉。是

也。六畫俱而三才之義在其中矣。此之謂將順之法。所謂觀變于陰陽而立卦是也。然易之道。无所不順也。故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六位而成章。陰陽言其體。剛柔言其用。所謂發揮于剛柔而生爻是也。不言人道。即因天地以明人事故也。將使人明性命之理。則如之何。明乎三才之道而已。

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錯。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也。

天地之定位。山澤之通氣。雷風之相薄。水火之不相射者。天地定位。然後六子得以致其用故也。然有所謂八卦相錯者。言乎其氣而已。易主定未來之吉凶。故曰逆順也。此亦明蓍龜之用。

雷以動之。風以散之。雨以潤之。日以晅之。艮以止之。兌以說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

天地定位。然後六子得致其用。故始于天地。六子致用。而天地收其功。故終于乾坤。

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乎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

主歲功者天也。故獨稱帝而已。此言帝出入之序。而非所以論八卦之位也。八卦之所以分于四方。各有義矣。帝未嘗出也。萬物之出。帝與之出而不辭。萬物之入。帝與之入而不拒。此所以爲帝。不言天與乾而言帝。天地者形也。乾坤者氣也。其所以轉運升降。必有物以主之。此所以祀昊天上帝。然則所謂出者。果何物哉。亦氣而已。

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

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萬物之所以出入。惟從仁而已。

神也者。妙萬物而爲言者也。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撓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熯乎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故火水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

妙萬物而爲言。故收功于無爲。付之于六子而已。天之高。地之厚。猶自其根本中來。況六子乎。此六子之所以變化既成萬物者。各得成之一體故也。

乾、健也。坤、順也。震、動也。巽、入也。坎、陷也。離、麗也。艮、止也。兌、說也。解闕。

乾爲馬。坤爲牛。震爲龍。巽爲雞。坎爲豕。離爲雉。艮爲狗。兌爲羊。解闕。

乾爲首。坤爲腹。震爲足。巽爲股。坎爲耳。離爲目。艮爲手。兌爲口。解闕。

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得女。故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解闕。

乾爲天。爲圜。爲君。爲父。爲玉。爲金。爲寒。爲冰。爲大赤。爲良馬。爲老馬。爲瘠馬。爲駁馬。爲木果。

坤爲地。爲母。爲布。爲釜。爲吝嗇。爲均。爲子母牛。爲大輿。爲文。爲衆。爲柄。其于地也爲黑。

震爲雷。爲龍。爲玄黃。爲旉。爲大塗。爲長子。爲決躁。爲蒼莨竹。爲萑葦。其于馬也爲善鳴。爲馵足。爲作足。爲的顙。其于稼也爲反生。其究爲健。爲蕃鮮。

巽爲木。爲風。爲長女。爲繩直。爲工。爲白。爲長。爲高。爲進退。爲不果。爲臭。其于人也爲寡髮。爲廣顙。爲多白眼。爲近利市三倍。其究爲躁卦。

坎爲水。爲溝瀆。爲隱伏。爲矯輮。爲弓輪。其于人也爲加憂。爲心病。爲耳痛。爲血卦。爲赤。其于馬也爲美脊。爲亟心。爲下首。爲薄蹄。爲曳。其于輿也爲多眚。爲通。爲月。爲盜。其于木也爲堅多心。

離爲火。爲日。爲電。爲中女。爲甲胄。爲戈兵。其于人也爲大腹。爲乾卦。爲鱉。爲蟹。爲蠃。爲蚌。爲龜。其于木也爲科上槁。

艮爲山。爲徑路。爲小石。爲門闕。爲果蓏。爲閽寺。爲指。爲狗。爲鼠。爲黔喙之屬。其于木也爲堅多節。

兌爲澤。爲少女。爲巫。爲口舌。爲毀折。爲附決。其于地也爲剛鹵。爲妾。爲羊。

凡此諸象。于卦爻中未嘗有所寓焉。何也。以是知神而明之。存乎其人而已。其所以爲物。在實攷之歟。

序卦傳解

〔案〕此下二篇。並無解釋。錄經文以存其舊。

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盈天地之間者唯萬物。故受之以屯。屯者盈也。屯者物之始生也。物生必蒙。故受

之以蒙。蒙者。蒙也。物之稚也。物稚不可不養也。故受之以需。需者飲食之道也。飲食必有訟。故受之以訟。訟必有衆起。故受之以師。師者衆也。衆必有所比。故受之以比。比者比也。比必有所畜。故受之以小畜。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履而泰然後安。故受之以泰。泰者通也。物不可以終通。故受之以否。物不可以終否。故受之以同人。與人同者物必歸焉。故受之以大有。有大者不可以盈。故受之以謙。有大而能謙必豫。故受之以豫。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以喜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蠱。蠱者事也。有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物大然後可觀。故受之以觀。可觀而後有所合。故受之以噬嗑。嗑者合也。物不可以苟合而已。故受之以賁。賁者飾也。致飾然後亨則盡矣。故受之以剝。剝者剝也。物不可以終盡剝窮上反下。故受之以復。復則不妄矣。故受之以无妄。有无妄然後可畜。故受之以大畜。物畜然後可養。故受之以頤。頤者養也。不養則不可動。故受之以大過。物不可以終過。故受之以坎。坎者陷也。陷必有所麗。故受之以離。離者麗也。

右上篇

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上下。有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夫婦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恆。恆者久也。物不可以久居其所。故受之以遯。遯者退也。物不可以終遯。故受之以大壯。物不可以終壯。故受之以晉。晉者進也。進必有所傷。故受之以明夷。夷者傷也。傷于外者必反其家。故受之以家人。家道窮必乖。故受之以睽。

睽者乖也乖必有難故受之以蹇蹇者難也物不可以終難故受之以解解者緩也緩必有所失故受之以損損而不已必益故受之以益益而不已必決故受之以夬夬者決也決必有所遇故受之以姤姤者遇也物相遇而後聚故受之以萃萃者聚也聚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升而不已必困故受之以困困乎上者必反下故受之以井井道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震者動也物不可以終動止之故受之以艮艮者止也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漸漸者進也進必有所歸故受之以歸妹得其所歸者必大故受之以豐豐者大也窮大者必失其居故受之以旅旅而无所容故受之以巽巽者入也入而後說之故受之以兌兌者說也說而後散之故受之以渙渙者離也物不可以終離故受之以節節而信之故受之以中孚有其信者必行之故受之以小過有過者必濟故受之以既濟物不可窮也故受之以未濟終焉

右下篇

雜卦傳解

〔案〕此篇全用朱子本義，別無解釋，姑仍其舊。

乾剛坤柔比樂師憂臨觀之義或與或求

以我臨物曰與物來觀我曰求或曰二卦互有與求之義

屯見而不失其居蒙雜而著

屯、震遇坎。震動故見。坎險而不行也。蒙、坎遇艮。坎幽昧艮光明也。或曰屯以初言。蒙以二言。

震、起也。艮、止也。損、益、盛衰之始也。

大畜、時也。无妄、災也。

止健者時有適然。无妄而災自外至。

萃聚而升不來也。謙輕而豫怠也。

噬嗑、食也。賁、无色也。

白受采。

兌見而巽伏也。

兌陰外見。巽陰內伏。

隨、无故也。蠱、則飭也。

隨前无故。蠱後當飭。

剝、爛也。復、反也。晉、晝也。明夷、誅也。

誅、傷也。

升通而困相遇也。

剛柔相遇而剛見掩也。

咸、速也。恆、久也。

咸速恆久。

渙、離也。節、止也。解、緩也。蹇、難也。睽、外也。家人、內也。否、泰、反其類也。

大壯則止。遯則退也。

止、謂不進。

大有、衆也。同人、親也。革、去故也。鼎、取新也。小過、過也。中孚、信也。

豐、多故也。親寡、旅也。

既明且動。其故多矣。

離上而坎下也。

火炎上。水潤下。

小畜、寡也。履、不處也。

不處行進之義。

需、不進也。訟、不親也。大過、顛也。姤、遇也。柔遇剛也。漸、女歸待男行也。頤、養正也。既濟、定也。歸妹、女之終也。

未濟、男之窮也。夬、決也。剛決柔也。君子道長。小人道憂也。

自大過以下。卦不反對。或疑其錯簡。今以韻協之。又似非誤。未詳何義。

吳園周易解附錄

序論一

生生不窮故謂之易有太易有太初有太始有太素蓋太易者未見氣太初者氣之始也太始者形之始也太素者質之始也氣形質具而未相離曰渾淪視之不可見聽之不可聞循之不可得故曰易

序論二

聖人取夫陰陽變化之理而寓之卦以著吉凶悔吝利害成敗之說雖非道之妙而所以微顯闡幽爲教之法舍是則亦不可得而見矣故曰乾坤毀則無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此言陰陽之理待易而後明易亦待陰陽而後顯也君子所以修身爲家爲國爲天下得是而窮之知夫變化之所自然後趣時乘理應對酬酢無所凝滯人苟不明乎此是未免乎膠柱調瑟刻舟求劍之比也易之爲名爲義可不察哉

序論三

爲天下國家與夫修身皆人事也。其吉凶悔吝。利害成敗。何與乎陰陽之說。而聖人取是以明之。何也。曰。修身也。齊家也。治國也。平天下也。其事不一。其時不齊。所謂吉凶悔吝。利害成敗。不可以偏舉而又不可以概論。則將示訓于天下。備垂教于後世。無定法而可乎。雖不可無定法。而萬事萬物之變。今昔異宜。一日萬機。禍福倚伏。又不可以言盡。此聖人所以體夫天地萬物之象。推剛柔變化之說。而寓其意于爻。以示吉凶悔吝利害成敗之大法。使天下後世可放焉。中才學之。可以守身。可以有家。可以持國。可以保天下。智者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故曰。易者象也。象也者像此者也。又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之意。不可見乎。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而終之以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舞之以盡神。此易之爲道。所以唯變所適。而異乎詩書禮樂不可爲典要。非中人以上焉足以與此。嗚呼。學易而不知通變之義。不盡鼓舞之能。是所謂膠柱而調瑟。刻舟而求劍。豈知夫易之所以爲易者哉。故曰。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此黃帝堯舜所以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者也。三代之書。或曰連山。或曰歸藏。或曰周易。而易之名莫之或改。豈非變通之義不可易歟。由是觀之。易之爲教也。象而已矣。而所以爲教。在意不在象。舍象則無以見意。此八卦所以爲易之本。而三代同之也。昔虞翻好易。遇飲三之夢而不得其說。猥曰。易道在天。三爻足之矣。豈眞知易者哉。管公明有云。善易者不論易。可謂知言矣。惜乎其效止于占相。而未能闚聖人之閫奧。是以君子不多焉。

序論四

易者象也。則無適而非象。今獨以八卦爲易之本。豈非天下之象備于此歟。曰。然。易不云乎。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然則易之象八卦而已。而曰易有四象。所以示也何。曰。此先儒所以紛紛而莫之或一也。攷諸聖人之辭而觀其立言之序。其得失可見矣。其曰易有四象。所以示也。繼之繫辭焉所以告也。則所謂四象者。卦爻之謂爾。果以爲卦爻。則非生八卦之四象可知矣。非生八卦之四象。則非金木水火與七九六八之數。又可知矣。既曰易有四象。則易中之象焉。果易中之象。則非蓍龜河圖之類可知矣。有四象然後繫辭焉以告。則非所謂得失憂虞進退晝夜之象。又可知矣。然則果何爲而四耶。曰。亦索諸卦爻而已。奇耦之畫一也。八卦二也。六十四卦三也。三百八十四爻四也。有奇耦之畫。然後八卦成。八卦成。然後六十四卦立。六十四卦立。然後三百八十四爻顯。易之象于是乎備矣。奇耦者。陰陽之象也。八卦者。天地雷風水火山澤之象也。六十四卦者。天下至賾之象也。三百八十四爻者。天下至動之象也。陰陽之變而至于天下之至動。則所謂爲天下國家。與夫修身吉凶悔吝成敗利害之理具矣。聖人之意于是盡矣。易之爲教于是宣矣。故曰易有四象。所以示也。不其然乎。然則聖人以此繼夫天生神物。與夫河圖、洛書之後。豈無意耶。曰。惡得無意。此意所以明作易取象垂教之所由也。豈苟然哉。蓋生殺者天之職。形載者地之職。教化者聖人之職。萬物失其理。則天地之過也。萬民失其性。則誰之過

歟。故聖人效天地變化。而欲作爲書以示教。以爲言不切則不能動人。故又取則蓍龜。而告人以吉凶禍福之理。然言不能盡意也。故又法天之垂象。使其如日月星辰爛然。人皆觀而自得焉。然天下之衆矣。悉備之則不勝其煩。而特言之則又恐不足以盡意。故又法河圖、洛書之文。而畫卦。于是四象立而吉凶之理著矣。四象者。所以法圖、書之文而象日月之著也。繫辭焉。所以則神物之告人也。定吉凶所以效天地之變化。既成萬物也。故曰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所謂大業者。是聖人變通鼓舞以盡易之妙。效天地變化之極致也。故曰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垂象著明莫大乎日月。崇高莫大乎富貴。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爲天下利。莫大乎聖人。探賾索隱。鉤深致遠。莫大乎蓍龜。此言聖人據崇高之勢。而能法象則效。成器致用。利天下。以盡變通鼓舞之事業也。若伏羲神農黃帝堯舜則取諸離作結繩而爲網罟之類。作爲未耜衣裳舟楫弓矢臼杵之器。雖然。苟有其位而無其德。雖欲有爲不能也。苟有其德而無其位。雖欲有爲不可也。故古之帝王多矣。而能通其變神而化之者幾何耶。仲尼以大聖之才。不得紹三王之業也。然聖人之心。曷嘗一日而忘天下哉。故歷聘七十二君。無所用。老矣。退而修易。作繫辭焉。然後易道彰明。無餘蘊矣。此其功所以與伏羲、文王同。而其澤百世不斬也。是以言崇高富貴。必繼之以聖人。而論蓍龜之功。獨在聖人之後也。然則不及圖、書何耶。曰。首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則圖、書之功見矣。此聖人立言之深旨。不可不攷也。

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而圖、書之功著。則八卦果圖、書之成法而四象果金木水火與六七八九之數歟。曰若是則伏羲不足謂之聖。而五行先于天地也。蓋伏羲之作易也。深探陰陽之本。而究太極兩儀四象之旨奈。而未得所以顯之之方。俯仰以觀。遠近以取。盡類天下之象奈。而未得所以類之之體。于是則圖、書之文。有奇耦相生之義。而作畫卦之法焉。然後神明之德可以通。而萬物之情有以類。故曰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易有四象。所以示也。言揆其大法以爲卦爻云爾。所謂金木水火之象。與夫六九七八之數。皆後儒之妄也。然則所謂兩儀四象。果何物耶。曰易變爲一。是謂太極。此道之所以包括天地五行之樞要。而氣之母也。一氣初判。陰陽始分。輕清者上浮。重濁者下聚。故謂之二氣。二氣不交。變化不成。一騰一降。或左或右。更進迭退。斯有老少。故謂之象。儀者陰陽之體。而象者陰陽之用也。此天地五行所資以生化萬物而不窮者也。是謂神明之德。此八卦之所由別也。然兩儀四象。其數六奈。而八卦皆成于三者何也。豈非所謂三極之象歟。曰易固備三才之道奈。然方畫卦之始。取則于陰陽之道未興也。及夫三畫既列。然後人道存乎其中爾。取則于陰陽而獨以三何也。曰經不云乎。陽卦多陰。陰卦多陽。其故何也。陽卦奇。陰卦耦。蓋陰陽不竝立。剛柔不竝行。獨立亦不能以自生。獨行亦不能以自成。是故二儀以爲主。四象以爲輔。合而爲乾坤。布而爲六子。乾也者。純乎陽者也。坤也者。純

乎陰者也。陽用事則爲艮。爲震。爲坎。陰用事則爲巽。爲離。爲兌。此乾坎艮震所以處乎東北也。而坤兌巽離所以處乎西南也。各從其類也。然則八卦皆始于一。立于兩而成于三。此三才之象所以形乎。聖人必言于重卦後者。蓋易至于重卦而後人道見故也。雖至于重卦而後人道見。然二畫之中。三才之道已具矣。何則。兩儀者陰陽之合。而四象者陰陽之分也。自形名以觀之。陰陽之分不同。自太極以觀之。則陰陽又合有沖氣。是故少陽者陰中之陽也。老陽者陽中之陽也。少陰者陽中之陰也。老陰者陰中之陰也。而所謂兩儀。陰陽之沖氣也。惟沖氣然後可以生萬物。此八卦所以兩儀爲主。而四象輔之而已。猶人也。乾道成男。坤道成女。然皆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爲和。由是觀之。所謂卦皆具三才之道。豈不然乎。至于重卦。然後兩儀四象之體全。而所謂陰陽也。剛柔也。仁義也。隨所取而自足。夫是之謂三才之道備。嗚呼。沖氣者。天地五行之本歟。萬物之祖歟。此三才所以謂之三極。而太極所以爲三才之主也。

雜說

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如此而已。何謂也。言易之所以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以天地之道而已。易无體故也。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斷天下之疑。何則。萬物皆不離乎數故也。著之德圓而神。知來也。卦之德方以知。藏往也。聖人以卦藏往。預言天下之吉凶。以著知來。以開天下之惑。其

開天下之惑如何。亦以六爻之辭而已。聖人以此洗心退藏。待其來則應之而已。其孰能與于此。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何也。非聰明睿知。固不足以藏往而知來。是通天下之志。定天下之業。斷天下之疑。天下服從而聽順之。不知所以然。是以謂之神武也。是以明于天之道。察于民之故。是興神物以前民用。夫惟有聰明睿知之才。神武之德。是以明于天之道。察于民之故。而且以蓍預言。而以前民用也。蓋不明于天道。則不知蓍之可用。不察于民之故。則不知蓍之不可不用。興神物前民用。則聖人雖不出戶庭。知天下之利害矣。雖千萬世之後。聖人不作。民亦有所攷矣。故曰聖人以此齊戒而爲後世法夫。

闔戶謂之坤。闢戶謂之乾。至民咸用之謂之神。何謂也。此言六十四卦所以與民同患。而民由之而不知者也。其本皆出于乾坤而已。是故易有太極。是生兩儀。何謂也。此言六十四卦所以生生之本也。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此所以數也。變通莫大乎四時。此所以象也。所謂天地變化聖人則之也。垂象著明莫大乎日月。此八卦之所象也。故曰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崇高莫大乎聖人。此惟聖人有處崇高之勢。然後爲此利天下事也。莫大乎此。興功以利民用也。故曰河圖、洛書聖人則之。

泰論

論曰。易本爲乾坤。而六十四卦惟泰爲君臣道合。此古人所以謂之千載一時。而治世不數得也。蓋有

君而无臣。有臣而无君。或有君臣而其志不相同。或志雖同而施爲不合于天道。皆不足致天下于太平。此唐虞三代之盛。所以後世不可跋及者也。何則。觀夫卦象爻彖之辭。而其說可知。夫聖人所以爲教之意。亦可見矣。其在卦曰。小往大來吉亨。其在彖曰。君子道長。小人道消也。其在象曰。后以裁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其在九二曰。包荒。用憑河。不遐遺。朋亡。得尚于中行。其在六五曰。中以行願。此其大略。前聖後聖。互相發明。以爲萬世君臣之戒。廟堂之上。不能鑒此以爲治。而欲反天下于否塞。措天下于泰和者。未之有也。其要乃在乎皇極而已矣。請先明泰之說。然後論人事以合之。老子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萬物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爲和。蓋獨陰不生。獨陽不成。陰陽合而後萬物得。此天地交所以爲泰。其在四時。則春是已。聖人觀乎此。是以執其兩端。而用其中于民。剛不過猛。柔不過寬。喜不過予。怒不過奪。施爲法措。以至一談一笑。無不循大中之道。而以偏黨已甚爲戒。是以天下和平。災害不生。禍亂不作。五刑不用。兵革不試。方其時也。天不愛其道。地不愛其寶。人不愛其情。甘露降。醴泉湧。山出器車。河出馬圖。鳳凰麒麟在郊藪。何哉。本于人和而已。蓋政和則人和。人和則氣和。氣和則形和。形和則聲和。聲和則發于言動。興于嗟嘆。形于歌詩。見于鼓舞。無非政和也。是以能感格天地之和氣。此之謂裁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夫是之謂小往大來。不然。則其施爲亦少貶矣。君子小人可不辨乎。夫君子小人之所以爲異。正在夫中不中之間而已矣。是以皇建其有極。則能斂時五福。用敷錫厥庶民。而小人反是。則六極從之。而天下受其殃矣。故庶徵曰。五者

來備。各以其敍。庶事繁蕪。一極備凶。一極無凶。五者來備。非中和之謂歟。一極備。一極無。非過不及之謂歟。由是觀之。則六五之君。非中以行願。不能以祉元吉。九二之臣。非包荒用憑河不遐遺朋亡。不足以尙于中行。何則。人主之道。不可以自爲也。擇一相而已。得一相而謙虛退聽。禮貌而體下之。委任而責成功。一相不能獨治也。擇百官而任用授之以政而已。其所與共政者皆賢。則政日治。其所用或一不肖。則政日亂。此統百官。均四海。所以責之冢宰。而一相之職。莫大于進賢。退不肖也。自非虛其心。平其意。擴其度。大其志。本之以忠恕。而無作好惡于其間。又安能包荒用憑河不遐遺朋亡耶。不能如是。則所進者未必皆賢。則所謂賢者有不進。所退者未必皆不肖。則所謂不肖者有未退。夫如是。故讜言正論不聞。而阿諛順旨是信。則舉措施設。安能合于大中之道耶。故所因者或非善。所革者或非惡。利者或損之。害者或益之。如是而欲感人心而天下和平。莫可得也。此愁怨之所以日深。而水旱疾癘之所以不息。此不肖之所由致也。是以古之建官。尊者謂之公。謂之孤。而其職則曰論道經邦。燮理陰陽。寅亮天地。所謂論道者。非是之謂極耶。故曰。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治至于此。則君享其功。臣獲其報。民受其利。社稷日安。邦家益固。此之謂天下盛福。豈不偉歟。故先聖贊之曰。包荒。得尙于中行。以光大也。此與詩商山有臺、嘉樂得賢之詩。言邦家之光同意。然則聖人之教。豈不了然明白歟。而後世一切欲徇一己之私。不恤天下之公道。而欲馴致于泰。其可得歟。夫以聖賢相遇。秉持中道。猶有無平不陂。城復于隍之戒。況不恤天下之公道。而欲常保其福祿。不可得也。嗚呼。制治于未亂。保邦于未危。

周公手制禮作樂之後。申敕在位之臣曰。以公滅私。民其允懷。蓋聖人之意深矣。故曰。欲爲君。盡君道。欲爲臣。盡臣道。二者皆法堯舜。此而不恤。而區區唐虞是襲。此古人之所以有天下事不如意者十常八九之嘆。非大人孰能膺千載之運乎。

吳園周易解原跋

先祖太師年十四與鄉薦連三舉以二十一登進士第三十一官至□□重親在堂適遇郊霈有旨願以敍封回授祖父母者聽是歲即丐休致遂獲恩封上逮當時朝貴咸賦詩相慶如右丞黃公履詩云一發誠心四美俱謂以官及親一美也以父之封及大父一美也以母之封及大母一美也以妻之封及母一美也與參養志便爲徒及親從事于今有爲祖休官自古無豈但高情中李密塊嘉存治顯姚虞夜來子姪從頭說喜塊翻悲獨早孤士大夫傳誦莫不欽歎後因居廬羣鶴朝夕集于墓上孝行著聞有薦于朝者特落致仕召對時年四十一寖膺擢用將漕淮南江西陞祕閣修撰閒居十年杜門著書自歷代至本朝編年凡數百卷五經諸子皆爲之傳注楚公忠定收拾于兵火之餘綴緝殘藁未及全備而復謝世垓不肖弗克負荷未能悉以刊行大懼湮沒不彰惟有易解〔案〕此案原文缺

易上繫大衍之數以下經文五代以前皆如注疏本未之有易也安定胡氏始疑其有脫落倒錯自爲考定其詳見於倪天隱所述口義程子易傳不注繫辭其經說曰自天一至地十合在天數五地數五上簡編失其次也其言即本之胡氏而朱子因之移易前後遂爲今本夫天地之數即五行生成之義亦即大衍之數鄭虞以來其說從同宋儒雖推衍河洛而五十五之數亦非有異也善夫橫渠張子之言易也其注天一地二二十字謂此語當在天數五地數五處然聖人之於書亦有不欲

併一說盡。易知則不復研究。故有易有難。或在此說。或在彼說。然要終必見。但俾學者潛心。此不欲輕易經文也。顧自明以來。讀易惟主本義。汴宋諸儒釋經。舊文多爲竄亂。如汲古閣刻東坡易傳。其文一與本義同。豈可信哉。即知常易解後篇殘闕。胡廣諸人。竟以本義補之。曾未計朱子之書。非知常所得見也。猶幸繫辭經文次第。得仍其舊。斯可寶貴。知常之名。文獻通考誤作轅。焦竑經籍志。誤作轅。亦賴此本正之。若其生當叔季。主闇臣諛。上下相蒙。方爲豐亨豫大之說。獨能進泰卦之論。凜復陞之戒。愼苞桑之防。惓惓入告。冀其君之一悟。時之一治也。乃未幾而有北轅之難。蘇洵所謂天下被其禍。而徒獲知言之名者也。亦可慨也夫。嘉興後學錢儀吉識後。

胖原拔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吳園周易解

附錄

二冊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撰者 張根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本書校對者 謝雨東 王崑武 孫平治）

✤D六二二九

平